

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 函

地址：32546桃園市龍潭區中正路三林段500
號

承辦人：吳彥儒

電話：03-4096682#2005

傳真：03-4896790

電子信箱：459219@tychakka.gov.tw



受文者：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5月12日

發文字號：桃客文字第10600039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2017桃園客語說故事競賽」實施計畫(1060003989_Attach01.doc)

主旨：檢送本局與教育局共同主辦之「2017桃園客語說故事競賽」計畫1份，惠請貴校轉知所屬教職員協助學生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查旨揭計畫目的係為鼓勵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學生加強客語口說能力，推動本土語言教育，強化客語傳承向下扎根。
- 二、旨揭競賽相關規定摘述如下：
 - (一)比賽日期訂於106年6月11日(星期日)。
 - (二)地點：桃園市中壢區新街國民小學。
 - (三)報名期間：106年4月10日起至106年5月19日止。
 - (四)組別共分國小低、中、高年級、國中、幼兒親子組等5組。
 - (五)獎勵內容：前三名分別可獲得新臺幣6,000元、4,000元、2,000元、優等1,000元、入選600元等值禮券及獎狀一幀，未獲獎者亦可獲得獎狀一幀。





裝



訂

線

(六)實際上臺均獲文宣品1份。

(七)報名窗口：請以各校為單位統一報名，填妥報名表及參賽者著作權授權同意書，掛號郵寄(以郵戳為憑)或親送至主辦單位。送件地點：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文教發展科(32546桃園市龍潭區中正路三林段500號)(03)4096 682、0800-800459 分機2005 吳先生。

三、獎勵辦法：

- (一)本活動已列入106學年度桃連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多元學習表現」項目市級比賽積分，請鼓勵符合資格的同學踴躍報名參加。
- (二)另為鼓勵各校教職人員協助推動與指導學生參賽，凡推動參賽學生數達11人以上或指導學生獲第一名者，得敘嘉獎二次；推動參賽學生數達5至10人者或指導學生獲第二名者，得敘嘉獎一次，相關獎勵辦法請參照活動實施計畫。

正本：本市各私立幼兒園、本市私立國中小、本市各市立國小、本市各市立國中、本市各市立幼兒園、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

副本：

